

证券代码：301110

证券简称：青木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6

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2年度 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聘期一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勤勉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6	

2. 投资者保护能力：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联	1996年	1994年	2014年	2017年	2021年度签署深圳华强、天健集团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签署深圳华强、天健集团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度签署深圳华强、天健集团等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联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邝秋香	2019年	2017年	2019年	2021年	2021年度签署明冠新材2020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欧阳小云	2013年	2008年	2008年	2022年	2021年度签署三花智控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签署三花智控2019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度签署三花智控2018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

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

2022年预计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高于60万元（不含税）。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审计服务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完成了公司2021年的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其2022年度审计报酬、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认定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独立对上市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能够满足

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要求。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先审核了公司本次聘用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事项，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其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认真负责地完成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合其在公司历年审计工作中所表现出的敬业精神与专业能力，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由公司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由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客观、公正的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